

#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4000307000164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知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  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00C-008：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 
产品名称：带自动重合闸功能的剩余电流保护断路器(CBAR)  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  
依据的标准：GB/T 14048.2-2020;  
生产企业名称：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乐清经济开发区分公司  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88号

联系人：李莉  
电话：0577-57166162  
电子邮箱：lili@tengen.com.cn  
指定签字人：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4-03-09  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  
生产者签章：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#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4000307000164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TGM3RC -630L,TGM3RC -630M,TGM3RC -630H;具体参数和型号解释详见附件

联系人: 李莉  
电话: 0577-57166162  
电子邮箱: lili@tengen.com.cn  
指定签字人: 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4-03-09  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  
生产者签章: 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#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4000307000164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(附件):

## 型号的解释

TG M 3 R C □ - □ □ / 3N □ □  
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⑨ ⑩ ⑪

- ① TG: 企业特征代号。
- ② M: 塑料外壳式断路器。
- ③ 3: 设计序号。
- ④ R: 物联网智能融合型。
- ⑤ C: 具有自动重合闸功能。
- ⑥ □ X: 其他渠道代号, 无: 常规产品。
- ⑦ □: 壳架等级电流。
- ⑧ □: 短路分断能力级别 (L: 标准型; M: 较高分断型; H: 高分断型)。
- ⑨ 3N: 3P+N (三相四线)。
- ⑩ □用途代号: (无代号-液晶型); S: (数码型)。
- ⑪ □相间隔板代号: (无代号-相间隔板, W-端子罩)。

联系人: 李莉  
电话: 0577-57166162  
电子邮箱: lili@tengen.com.cn  
指定签字人: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4-03-09  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  
生产者签署: